

土地整治和生态修复对乡村振兴的影响评估研究

郭静波

新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河北新乐 050700

【摘要】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是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新乐市作为河北省的一个大市，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和独特的人文景观，但同时也面临着土地利用效率不高、生态环境脆弱等问题。因此，开展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对新乐市的乡村振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文章主要就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对乡村振兴的影响评估进行研究。

【关键词】土地整治；生态修复；乡村振兴；影响评估；研究

近年来，随着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推进，新乐市在经济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由于历史原因和地理条件限制，该地区的土地资源利用效率较低，生态环境问题依然突出，严重制约了当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对此，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手段，能够有效提升土地资源的利用效率，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新乐市作为典型的山区市，土地资源和生态环境具有独特的地理特征与生态价值，因此，本研究旨在对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结合地区实际情况分析对乡村振兴的推动作用，为地方政府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1 土地综合整治与乡村振兴实现的关系

1.1 实现产业结构优化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可以促进乡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通过整合土地资源，可以吸引更多的投资进入乡村，发展现代农业、乡村旅游等产业，提高乡村经济的活力和竞争力。同时，综合整治还可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乡村的整体发展水平。

1.2 实现文化的保护传承

再者，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有助于保护和传承乡村文化。在整治过程中，可以充分挖掘和展示乡村的文化特色和生态资源，保护和传承乡土文化，提升乡村的文化魅力和吸引力。这不仅能够促进乡村旅游业的发展，还能够增强乡村居民的文化自信和归属感。

1.3 改善地域环境

此外，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还有助于改善农村居民的

环境。通过整治，可以改善乡村的居住条件、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同时，综合整治还可以促进城乡要素的流动和交换，缩小城乡差距，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

2 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对乡村振兴的影响评估

2.1 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会从本质上给农业以及农村的蓬勃发展铺就坚实基础。一方面，通过巧妙的借助科学规划蓝图与合理的布局方案，能够让土地资源的配置得以优化，彻底根绝土地资源被无端浪费以及低效使用的乱象。拿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这些行之有效的手段来说，这些能将原本零散细碎的小块土地精心的整合为开阔规整的大块农田。如此一来，机械化作业得以大显身手，现代化管理也能如鱼得水，农业生产效率自然而然地稳步提升，农产品的产量就能从基础环节实现“节节高”的景象，质量更是能从根本上经得起严苛的检验。而且，积极引入前沿的现代农业技术与先进的管理方式，对于农业现代化的全力推进起着中流砥柱的作用。像是精准农业、无人机植保等高新技术的广泛推广，如同给农业生产插上了可以飞跃进步的翅膀，大幅削减了资源的不必要损耗，让生产效率实现猛进的优势景象。与此同时，坚定不移地推行土地集约化利用策略，可以在可控的范围内保证生产成本，使成本持续降低，农民的收益也能得到保障。另一方面，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可绝不是仅仅盯着农产品产量这一个指标，对农业产业结构进行巧妙调整、精心培育高附加值的农业产业，同样是重中之重。诸如特色农业等这些别具魅力的领域一

经开拓,农产品在市场上就可焕然一新,竞争力得到显著提高,农民的收入渠道也得到了进一步的眼神。此外,提高土地利用率还有一个显著的“附加功效”,那就是能巧妙促进乡村与城市的产业深度融合,为农村经济的多元化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通过精心培育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朝气蓬勃的新兴产业,将农村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底蕴深厚的文化资源与城市海量的市场需求精准匹配、无缝对接,达成城乡资源的完美优势互补,稳稳地为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此外,通过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等方式,农民不仅可以获得土地租金,还可以通过参与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等环节获得更多的劳动收入。此外,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民的生活条件也会得到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将进一步提升。通过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推动农业现代化和产业升级,可以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另外提高土地利用率还可以促进农村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改善,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双赢。

2.2 促进农业生产发展

首先,通过整治可以合理规划土地利用,确保耕地和经营用房的充足供应,从而满足农业生产的基本需求。同时,整治还能改善农田的排灌系统、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使农民能够在更加便捷、高效的环境中进行农业生产。其次,生态修复在守护农田生态环境方面起着关键作用。采取修复手段,能在开展农业生产进程中,最大程度降低土壤侵蚀、水体污染这类环境困扰,有效改善耕地条件,促使农产品质量迈上新台阶。如此一来,既筑牢了食品安全防线,又让农产品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农民的钱袋子自然也就鼓起来了。并且,生态修复能够强化生态系统自身的“自愈”本领,像水源涵养、气候调节等优质生态服务功能得以强化,为农业生产保驾护航。除此之外,普及前沿农业技术与科学管理模式,也是推动农业前行的必由之路。引入全新农业技术与先进农机装备,既能增加农作物种植的紧凑度、优化品质,实现农产品推陈出新与技术飞跃,又有助于提升农业产出效益,带动农业产业结构走向高阶,成为乡村振兴的坚实依靠。

2.3 加强生态环境治理

在现阶段的发展环境中,农村土地资源却深陷污染困

境,生态问题频发。一方面,新时期农村土地整治需兼顾农业生产资源的优化调配与生态环境的修护。对于诸如河流源头、湿地、森林这类涵养水源、守护物种多样、保育水土、抵御风沙的关键区域,要强化保护与管控;针对水土流失、沙化、盐碱化地带,则重点施策,借助植树造林、植被复原等生态手段精准治理。另一方面,土地整治全程应明晰各部门及负责人权责,确保事事有人管。秉持科学发展理念,运用前沿方法推进生态治理,同时拓宽宣传路径,普及土地与环保知识,唤醒村民守护家园的自觉,吸引他们积极的投身土地整治工作中。并且要在生产环节大力倡导有机肥,削减化肥用量,为土壤、水体“减负”;部分产业推行清洁生产,从源头把控污染排放。此外,废旧工厂、村落可华丽转身为农业科研基地,孵化特色农业;还可与旅游牵手,打造稻田公园等观光项目,深挖资源环境的经济潜能,实现效益最大化。

3 关于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的实际探讨

3.1 占补平衡管理

其一,严格执行国土空间规划和土地利用计划管控要求,从严控制各类占用耕地行为,严禁擅自占用高标准农田。严格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用地审批,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规范有序实施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科学合理安排造林绿化任务,严格控制占用耕地规模。其二,强化耕地总量管控,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补充耕地质量鉴定等成果为基础,对各地各类占用耕地和补充耕地实行年度“算大账”,对耕地总量、质量、水田规模实施监督管理。其三,非农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由占用耕地单位或个人依法依规履行补充耕地义务,不能自行落实补充的,应当按规定足额缴纳耕地开垦费。对经依法批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建设项目,按照当地耕地开垦费最高标准的两倍缴纳。造林种树种果等造成耕地减少,以及依法依规建设农田基础设施、农村村民住宅占用耕地的,由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统筹落实补充耕地;其中,对工商企业等主体流转土地将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的,应依法严格审查审核,采取规划管控、经济调剂等手段进行科学引导。其四,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前提下,各类实施主体将国土调查成果中的非耕地垦造、恢复为稳定利用耕地的,均可以作为补充耕地来源。补充耕

地坚持以恢复优质耕地为主、新开垦耕地为辅的原则，充分保障土地权利人合法权益，优先将平原和低坡耕地中流向园地、林地、草地等其他农用地的恢复为耕地。利用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盐碱地等未利用地开发和耕地恢复等，有序推进补充耕地实施。补充耕地应按规定配套建设农田基础设施，已具备的可不再建设。

3.2 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规模管控

其一，建立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规模与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挂钩约束机制，以2020年度稳定利用耕地总量为基准，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根据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统一核算各市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作为该市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规模管控上限，用于控制下年度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所辖县(市、区)非农建设占用耕地需求等因素，会同同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明确报备补充耕地质量要求，合理确定并分解县级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其二，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耕地为基础，扣除“三区三线”划定时未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耕地，再扣除难以或者不宜稳定利用的耕地后，统一核算各市较2020年度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难以或者不宜稳定利用的耕地调整为稳定利用耕地的，以及2020年以后年度变更为耕地地类，且已在全国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在线监管应用系统报备的补充耕地，不计入年度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其三，较上一轮耕地保护目标存在缺口的市，稳定利用耕地净增加量可以用于抵补缺口或作为非农建设“以补定占”管控规模，具体数量由各市根据非农建设占用耕地需求等因素合理确定，并分解明确到县(市、区)。

3.3 非农建设补充耕地报备管理

其一，省级统一建立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平台和非农建设补充耕地储备库。县级将符合条件的补充耕地纳入储备库，在建设项目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时相应挂钩核销。第十六条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同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在稳定耕地净增加量范围内，将禀赋良好、集中连片、耕地质量等级达到上一年度县域内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平均质量等级的地块，申请纳入非农建设补充耕地储备库。申请纳入非农建设补充耕地储备库的地块应为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中的长期稳定利用耕地，或已通过日常变

更国家级核查、确保本年度国土调查变更为耕地的地块。其二，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据市级出具的补充耕地质量鉴定意见，将符合用于非农建设的补充耕地信息，通过省级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平台，录入非农建设补充耕地储备库。其三，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当对县级申请纳入非农建设储备库的补充耕地数量进行核实，出具书面核实意见，并对真实性负责。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按照内业100%、外业不低于15%比例进行复核；通过省级复核的，形成补充耕地指标，未通过的予以退回。其四，按新管理方式纳入储备库的补充耕地指标，不得突破本市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管控规模，突破的核减相应储备补充耕地指标。

4 结语

综上所述，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手段，通过对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和生态环境的综合治理，可以有效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在具体工作中，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为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新兴产业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吸引了资本和人才的流入，推动了乡村经济的多元化发展。并且，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减少了水土流失、土地退化和污染，改善了农村的环境质量，提升了农民的生活质量，实现了不仅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改善了生态环境，还提升了农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未来，应继续加大对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的支持力度，优化相关政策，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全面落实。

参考文献：

- [1] 王亚飞. 乡村振兴下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浅析[J]. 农业灾害研究, 2023, 13(10): 314-316.
- [2] 沈俊, 丰家傲. 高质量实施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助推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典范城市建设——以嘉兴市为例[J]. 浙江国土资源, 2022(06): 18-20.
- [3] 安文雨, 涂婧林, 侯东瑞, 等.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与乡村振兴: 共现与融合[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22, 41(03): 1-10.
- [4] 韩博, 金晓斌, 顾铮鸣, 等. 乡村振兴目标下的国土整治研究进展及关键问题[J]. 自然资源学报, 2021, 36(12): 3007-3030.
- [5] 杨忍, 刘芮彤. 农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衔接与融合[J]. 现代城市研究, 2021(03): 23-32.